

#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特 别 提 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将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如下：

####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281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648,967,851股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4.7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3,050,148,899.70元，扣除保荐费用、承销费用和其他发行费用及相关税金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3,015,510,799.90 元。2017 年 6 月 15 日，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经审验并出具了中准验字[2017]第 1041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已经足额到账，并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东盛支行（以下简称“吉林银行长春东盛支行”）0101011000008472 号银行账户。

## 二、募集资金的使用及存放情况

### （一）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收到募集资金 3,018,147,410.70 元（募集资金账户存储金额大于募集资金净额，系因该募集资金专户金额包含尚未扣除的其它发行费用），已使用募集资金 3,008,340,700.00 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增资共计 1,458,340,700.00 元（其中：吉林亚泰医药产业园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医药产业园”）增资 407,810,800.00 元，吉林亚泰永安堂药业有限公司（原吉林亚泰明星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安堂药业”）增资 375,482,200.00 元，吉林亚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生物药业”）增资 375,047,700 元，亚泰集团长春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春建材”）增资 300,000,000.00 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750,000,000.00 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800,000,000.00 元。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各项目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医药产业园募投项目建设投入 345,359,447.54 元（含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152.5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保本理财产品

75,000,000.00 元;永安堂药业募投项目建设投入 157,191,812.81 元(含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1,357.77 万元), 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保本理财产品 225,000,000.00 元; 生物药业募投项目建设投入 184,811,224.19 元(含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78.12 万元), 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保本理财产品 200,000,000.00 元; 长春建材募投项目建设投入 292,139,868.92 元(含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3,562.77 万元)。

综上所述,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其项目子公司以募集资金投入募投项目共计 172,950.24 万元(含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 80,151.16 万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其项目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余额为 50,000.00 万元,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80,000.000 万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及其项目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合计为 3,380.85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募集资金利息净收入和保本型理财产品收益共计 4,517.47 万元)。

## **(二) 募集资金的存放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的有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 **1、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2017年6月26日，公司与保荐机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吴证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吉林银行长春东盛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及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名称	账户名称	银行账号	账户性质	账户余额（元）
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东盛支行	亚泰集团	0101011000008472	募集资金活期专户	10,292,598.84
合计		-	-	10,292,598.84

注：截止日余额包括累计收到的募集资金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 2、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2017年7月21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所涉及的各子公司吉林亚泰集团医药投资公司（以下简称“医药投资”）、医药产业园、永安堂药业、生物药业、长春建材分别与公司、东吴证券、吉林银行长春东盛支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五方监管协议》，其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2018年12月31日，上述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及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名称	账户名称	银行账号	账户性质	账户余额（元）	用途
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东盛支行	医药投资	0101011000008593	募集资金活期专户	53,293.57	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度向医药产业园、永安堂药业增资，增资款专项用于募集

					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
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东盛支行	医药产业园	0101011000008581	募集资金活期专户	9,628.26	医药产业园配套设施及高新技术研发、中试车间项目一期工程
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东盛支行	永安堂药业	0101011000008555	募集资金活期专户	6,196,381.25	亚泰医药产业园 B 区普药、保健品生产基地项目
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东盛支行	生物药业	0101011000008574	募集资金活期专户	2,935,097.37	亚泰医药产业园 D 区生物疫苗生产基地项目
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东盛支行	长春建材	0101011000008561	募集资金活期专户	14,321,463.60	亚泰集团长春建材有限公司建筑工业化制品产业园项目
合计				<b>23,515,864.05</b>	

注：截止日余额包括累计收到的募集资金银行存款利息净收入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收益。

### 三、2018 年度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公司目前已使用的募集资金，部分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实现的经济效益无法单独测算；部分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项目中长春建材建筑工业化制品产业园项目部分项目已经于 2018 年 5 月已经完工转入固定资产，2018 年度实际的效益为：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实际投资项目		承诺效益（年平均净利润）	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1	亚泰集团长春建材有限公司建筑工业化制品产业园项目	133,676,300.00	未完工	39,954.92	39,954.92	不适用
---	--------------------------	----------------	-----	-----------	-----------	-----

注：“亚泰集团长春建材有限公司建筑工业化制品产业园项目”只有部分项目完工，剩余建设项目尚在建设期；其他公司的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项目尚在建设期，实现的经济效益无法具体测算。

### （三）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

截至 2017 年 5 月 31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偿还银行贷款”的实际投资额为人民币 75,000.00 万元，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就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预先投入情况进行了核验，并出具了鉴证报告，2017 年 6 月 27 日，公司第十一届第一次董事会、十一届第一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部分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偿还银行贷款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中的 75,000.00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偿还银行贷款的自筹资金。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偿还银行贷款”的自筹资金。

截至 2017 年 5 月 31 日，公司所属子公司——医药产业园、永安堂药业、生物药业、长春建材作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分别为人民币 152.50 万元、1,357.77 万元、78.12 万元、3,562.77 万元，合计人民币 5,151.16 万元。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上述募集资金

投资项目的预先投入情况进行了核验，并出具了《关于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2017年7月21日，公司2017年第七次临时董事会、2017年第一次临时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前述子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

####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亚泰集团于2017年6月27日经公司第十一届第一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使用闲置募集资金80,000.00万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议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将归还到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018年6月25日，公司已按承诺将8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告知保荐机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2018年6月26日，公司2018年第七次临时董事会及2018年第二次临时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含8亿元）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2018年第七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将归还到公

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为 80,000.00 万元。

#### **（五）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亚泰集团于 2017 年 8 月 9 日经公司第十一届第八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所属子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保证资金安全性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10,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其中医药产业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最高额度不超过 30,000.00 万元（含 30,000.00 万元），永安堂药业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最高额度不超过 30,000.00 万元（含 30,000.00 万元），生物药业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最高额度不超过 30,000.00 万元（含 30,000.00 万元），长春建材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最高额度不超过 20,000.00 万元（含 20,000.00 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并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实时安排借出资金的提前归还，仍继续用于承诺募投项目。

2018 年 6 月 20 日，公司 2018 年第六次临时董事会、2018 年第一次临时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所属子公司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同意公司所属子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保证资金安全性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60,000,000.00 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其中医药产业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最高额度不超过 30,000.00 万元（含

30,000.00 万元)，永安堂药业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最高额度不超过 30,000.00 万元（含 30,000.00 万元），生物药业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最高额度不超过 30,000.00 万元（含 30,000.00 万元），长春建材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最高额度不超过 16,000.00 万元（含 16,000.00 万元），使用期限自公司 2017 年第八次临时董事会通过的使用期限结束之日（2018 年 8 月 8 日）起延期 6 个月（不得超过 6 个月）。

本报告期内，公司所属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产品名称、期限及余额如下：

序号	签约人	受托方	产品名称	金额 (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预期 年化 利率	实际收回 情况
1	吉林亚泰明星制药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00	2017 年 8 月 23 日	2018 年 2 月 23 日	4.25%	已收回
2	吉林亚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00	2017 年 8 月 25 日	2018 年 2 月 25 日	4.25%	已收回
3	吉林亚泰医药产业园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00	2017 年 8 月 28 日	2018 年 2 月 28 日	4.25%	已收回
4	亚泰集团长春建材有限公司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恒银创富-资产管理系列(A计划) 2017 年第 237 期	20,000.00	2017 年 9 月 20 日	2017 年 12 月 20 日	4.00%	已收回
5	亚泰集团长春建材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	结构性存款	16,000.00	2017 年 12 月 22 日	2018 年 6 月 20 日	3.20%	已收回

6	吉林亚泰明星制药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00	2018年2月23日	2018年8月10日	4.50%	已收回
7	吉林亚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00	2018年2月27日	2018年8月8日	4.50%	已收回
8	吉林亚泰医药产业园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00	2018年2月28日	2018年8月6日	4.50%	已收回
9	亚泰集团长春建材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	结构性存款	16,000.00	2018年6月21日	2018年12月21日	2.00%	已收回
10	吉林亚泰医药产业园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	结构性存款	7,500.00	2018年8月7日	2019年1月7日	3.00%	未到期
11	吉林亚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00	2018年8月8日	2019年1月8日	3.00%	未到期
12	吉林亚泰永安堂药业有限公司 (原吉林亚泰明星制药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	结构性存款	22,500.00	2018年8月10日	2019年1月10日	3.00%	未到期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所属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金额为 50,000.00 万元。

#### (六)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情况。

#### (七)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情况。

#### (八) 结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

目的情况。

####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无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8年12月18日，公司2018年第十三次临时董事会和2018年第三次临时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变更募投项目“亚泰集团长春建材有限公司建筑工业化制品产业园项目”的投资内容及投资总额，变更前投资内容为市政预制构件生产区、PC建筑构件生产区、市政方砖生产区、预拌混凝土搅拌站、办公生活区及附属设施等，项目投资总额134,896.20万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114,180.82万元；变更后投资内容为市政预制构件生产区、PC建筑构件生产区、市政桥梁预制构件生产区、预拌混凝土搅拌站、办公生活区及附属设施等，项目投资总额96,186.90万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75,460.90万元。该项目投资总额变更后，尚余募集资金38,719.92万元暂未确定用途，根据公司实际情况，该部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2019年1月8日，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项议案。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亚泰集团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修订)》(上证公字[2013]13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亚泰集团募集资金2018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保荐机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亚泰集团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 **八、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2019年4月24日批准报出。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六日

附表 1: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3,050,148,899.70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97,519,924.2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87,199,2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29,502,353.4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2.69%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亚泰医药产业园配套设施及高新技术研发、	否	407,810,800.00	407,810,800.00	407,810,800.00	238,612,100.13	345,359,447.52	-62,450,852.48	84.69%	—	正在建设	不适用	否

中试车间项目													
亚泰医药产业园B区普药、保健品生产基地项目	否	375,482,200.00	375,482,200.00	375,482,200.00	81,880,700.41	157,191,812.81	-218,290,387.19	41.86%	—	正在建设	不适用	否	
亚泰医药产业园D区生物疫苗生产基地项目	否	375,047,700.00	375,047,700.00	375,047,700.00	110,630,574.44	184,811,224.19	-190,236,475.81	49.28%	—	正在建设	不适用	否	

亚泰集团长春建材有限公司建筑工业化制品产业园项目	是	1,141,808,200.00	754,609,000.00	754,609,000.00	166,396,549.30	292,139,868.92	-462,469,131.08	38.71%	部分项目于2018年5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剩余项目尚在建设中	39,954.92	不适用	是
偿还银行贷款	否	750,000,000.00	750,000,000.00	750,000,000.00	0	750,000,000.00	0	100.00%	已完成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暂未确定用途的募集资金	是	0	387,199,200.00	387,199,200.00	0	0	-387,199,200.00	0.00%	—	—	—	—
合计	—	3,050,148,900.00	3,050,148,900.00	3,050,148,900.00	597,519,924.28	1,729,502,353.46	-1,320,646,546.56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结合亚泰集团长春建材有限公司建筑工业化制品产业园项目产品的市场需求情况，根据近两年来长春装配式建筑产业发展的趋势，结合未来的市场需求预测，公司对该项目进行了重新评估，认为该项目原建设内容中市政方砖项目产品市场需求和发展潜力不足，如继续投资，投资风险较大。因此，公司取消了该项目中市政方砖生产区的建设，增加市政桥梁预制构件生产区的建设内容，同时对该项目的投资规模进行调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具体详见本报告“四、募集资金投向变更的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1、经公司第十一届第一次董事会、十一届第一次监事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中的 75,000.00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偿还银行贷款的自筹资金，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已完成置换。</p> <p>2、经公司 2017 年第七次临时董事会、2017 年第一次临时监事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所属子公司——吉林亚泰医药产业园管理有限公司、吉林亚泰明星制药有限公司、吉林亚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亚泰集团长春建材有限公司分别使用募集资金中的 152.50 万元、1,357.77 万元、78.12 万元、3,562.77 万元、合计人民币 5,151.16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预先投入情况进行了核验，并出具了《关于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上述预先投入资金已完成置换。</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1、经公司第十一届第一次董事会、第十一届第一次监事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将不超过 800,000,000.00 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借出，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时间不超过 12 个月，并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实时安排借出资金的提前归还，仍继续用于承诺募投项目。</p> <p>2、经公司 2018 年第七次临时董事会、2018 年第二次临时监事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将不超过 800,000,000.00 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借出，继续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时间不超过 12 个月，并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实时安排借出资金的提前归还，仍继续用于承诺募投项目。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为 800,000,000.00 元。</p>

<p>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p>	<p>1、经公司 2017 年第八次临时董事会、2017 年第二次临时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同意公司所属子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保证资金安全性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100,000,000.00 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其中吉林亚泰医药产业园管理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最高额度不超过 30,000.00 万元（含 30,000.00 万元），吉林亚泰明星制药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最高额度不超过 30,000.00 万元（含 30,000.00 万元），吉林亚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最高额度不超过 30,000.00 万元（含 30,000.00 万元），亚泰集团长春建材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最高额度不超过 20,000.00 万元（含 20,000.00 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并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实时安排借出资金的提前归还，仍继续用于承诺募投项目。</p> <p>2、经公司 2018 年第六次临时董事会、2018 年第一次临时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所属子公司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同意公司所属子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保证资金安全性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60,000,000.00 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其中吉林亚泰医药产业园管理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最高额度不超过 30,000.00 万元（含 30,000.00 万元），吉林亚泰明星制药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最高额度不超过 30,000.00 万元（含 30,000.00 万元），吉林亚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最高额度不超过 30,000.00 万元（含 30,000.00 万元），亚泰集团长春建材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最高额度不超过 16,000.00 万元（含 16,000.00 万元），使用期限自公司 2017 年第八次临时董事会通过的使用期限结束之日（2018 年 8 月 8 日）起延期 6 个月（不得超过 6 个月），并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实时安排借出资金的提前归还，仍继续用于承诺募投项目。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用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闲置募集资金为 500,000,000.00 元。</p>
<p>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p>	<p>不适用</p>
<p>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p>	<p>不适用</p>
<p>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p>	<p>无</p>